

#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

三教研训〔2020〕152号

---

## 关于举办我市 2020 年高中青年数学教师 课堂教学评比暨培训活动的通知

各高中学校：

根据琼教研训〔2020〕36号文件精神（见附件1），为更好地推进课堂教学改革，积极探索单元教学模式和开展深度学习实践，总结交流我市高中青年数学教师的教学经验，促进课堂教学质量的提高，我院决定举办我市2020年高中青年数学教师课堂教学评比暨培训活动。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立德树人与中学数学教学改革

### 二、参赛对象

年龄在40岁以下（1981年9月30日以后出生）、教龄5年以上（含5年）的我市在职在岗高中数学教师。

### 三、名额分配

各高中学校均为1名。承办学校增加1名。

### 四、活动时间

拟定2020年9月中旬。

### 五、活动地点

待定。

## 六、评选标准

本次评比聚焦三个方面，一是基于数学核心素养的课堂教研研究，二是深度学习在课堂教学中的实践及单元教学目标在课时教学中的实施，三是教育技术与中学数学教学的融合等。

依据中国教育学会中学数学教学专业委员会颁布的《全国中学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评价标准（2018年修订版）》进行评分。具体见附件2。

## 七、评选方法

本次评比采用自选课题的方式。

**第一阶段：**各高中学校组织本单位年龄在40岁以下（1981年9月30日以后出生）、教龄5年以上（含5年）的全体在职在岗高中数学教师参加本单位的高中青年数学教师课堂教学评比活动。各高中学校须在8月上旬完成参赛选手的选拔工作，并于9月10日前将所有参赛教师的成绩以及自选课题的完整录像视频、教案、课件刻制成光盘送到我院（三亚市吉阳区榆亚路416号）北二楼203室，同时上交参评教师的纸质报名表（见附件3）。未经过所在单位选拔比赛和未上交纸质报名表的教师，不得参加市里的比赛。

**第二阶段：**参赛选手录像课展示与自述。参赛选手对这节课完整的录像进行适当剪辑，提供不超过25分钟的视频供与会代表观摩研讨，要求参评教师一边自述、一边展示视频，自述内容要与课堂教学过程紧密结合，用视频说明自述内容。每个完整的录像课展示与自述时间为30分钟，其中自述时间约5分钟，视

频展示约 25 分钟。展示与自述结束后，由现场评委在大会上进行点评、提问，组织现场交流与研讨。

## 八、奖项设置

根据评委评分结果，按 1：2：3 的比例评选出一、二、三等奖，由我院颁发获奖证书，并从中推荐选手参加全省比赛。

## 九、其他事项

- (一) 该活动不收费。
- (二) 比赛评委的劳务费由我院负责。
- (三) 联系人：市教育研究培训院黄俊，联系号码：18907636788，联系邮箱：syzxsx@qq.com。

附件：1.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关于举办海南省 2020 年中学青年数学教师课堂教学评比暨培训活动的通知  
2. 《全国中学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评价标准（2018 年修订版）》  
3. 三亚市 2020 年高中青年数学教师课堂教学评比活动参评教师报名表



(此件主动公开)